

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第 41 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5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2 時

地點：本會 11 樓大會議室

主席：楊主任委員宏智

出席：李委員綱、葉委員名山、陶委員治中、紀委員佳芬、鍾委員志成、吳委員昆峯、沈委員冠伶、阮委員祥運、涂主任秘書靜妮、林執行長沛達、張首席調查官文環、(航空調查組)劉組長東明、王首席調查官興中、(水路調查組)蘇組長水灶、官次席調查官文霖、李調查官繼康、柯副研究員秉輝、(鐵道調查組)吳組長吉村、后調查官振宇、(公路調查組)蕭次席調查官牟淵、日次席調查官智揖、(運輸工程組)郭研究員嘉偉(代)、(運輸安全組)楊研究員啟良(代)

請假：許副主任委員悅玲、公路調查組曾組長仁松、運輸工程組莊組長禮彰、運輸安全組鄭組長永安

列席：楊主任依紋、李專員有智、劉研究員震苑、逢研究助理愛珊

紀錄：李有智

壹、主席致詞（略）

貳、確認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

確認。

參、確認本次會議議程

確認。

肆、報告事項

一、會務報告

決定：

洽悉，相關案件請依既定時程辦理。

二、長榮航空 BR 20 終止調查報告案

決定：

同意長榮航空 BR 20 終止調查。

三、0730 台糖第 1 次車蒜頭糖廠重大鐵道事故初報

網路版

決定：

洽悉，請依預劃時程賡續進行調查作業。

四、亞聯 059-FS 國道客運重大公路事故初報

決定：

洽悉，請依預劃時程賡續進行調查作業。

伍、討論事項

一、立榮航空 B7-9091 飛航事故調查報告草案民航局來會意見陳述

決議：

1. 陳述意見(1)所提二項改善建議合併為一項，同意接受。

2. 陳述意見(2)及陳述意見(3)所提修正意見，不予接受。

二、豐滿漁漁船重大水路事故調查報告草案漁業署來會陳述

決議：

改善建議第 12 行內容，依調查小組意見，同意修正。

三、義豐 6 號重大水路事故調查報告草案長鴻公司來會陳述

決議：

不接受陳述意見，維持調查報告內容。

四、泰港貨櫃輪重大水路事故調查報告草案港務公司意見陳述

決議：

不接受陳述意見，維持調查報告內容。

五、達和輪重大水路事故調查報告草案審議

決議：

照案通過。

六、第三級重大水路事故初報及結報(共計 8 案)

決議：

水明富、春吉 8 號、英美 4 號、瑞益 8 號、萬龍漁筏、福昌 39 號、銘財發 6 號及錦相漁船等 8 案照案通過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；播放本會英文版簡介影片(調整影片後半部配音員音量)。

決議：

業依前次會議決議，已調整配音員音量。

柒、下(第 42)次委員會議時間：111 年 9 月 2 日(星期五)下午 2 時。

網路版

捌、散會時間：下午 5 時 45 分。